

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分别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巍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全体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要求，结合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与会董事审议认为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